

水区政府机关互联网技术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水区政府机关互联网技术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委托方（甲方）：中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机要保密局

受托方（乙方）：新疆智翔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签订地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政府

合同正文

委托方(甲方)：中共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委员会机要保密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温泉
西路 131 号

电话：0991-4684202

传真：

联系人：崔亮

电子邮箱：61333293@qq.com

受托方(乙方)：新疆智翔科技有
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南湖东路 95 号 2
栋 16 层

电话：0991-4633991

传真：0991-4633530

联系人：康晶

电子信箱：kangj@xjiot.com

本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就水区政府机关互联网技术服务外包采购项目进行系统运维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经过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

保障水磨沟区政府机关、各委办局的内外网网络系统及相关的计算机和网络设备的正常使用，保证政府机关日常信息化办公顺利进行，提高政府计算机和网络的利用率。本次招标项目是针对水区政府大楼 政府机关、各委办局的互联网类外包服务进行采购，通过寻求长期的、专业的供应商现场服务来保障政府机关、各委办局的日常信息化办公 顺利进行。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水区内外网网络系统、内网办公系统、办公耗材、中心机房、服务器、网络安全、病毒防护、应用软件、数据库的综合维保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

序号	服务批目	服务模式	备注
1	中心机房软件支持与维护 包括：系统维护、应用故障、软件安装、数据库维护、数据备份、数据迁移、技术支持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2	办公软件的支持与维护 包括：客户端软硬件的维护、服务器软件的支持与维护、服务器硬件的支持与维护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3	机房配线架及机柜的维护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4	网络设备维护 包括：接入设备维护、电源设备维护、 局域网网络故障诊断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5	机房管理维护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6	系统安全服务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7	数据安全防范 包括：定期数据备份、防火墙维护、安全 漏洞的修补、网络防病毒系统的维护、单机 计算机病毒防护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8	协助党委视频会议	驻场服务 7*24	不含硬件更换费用
9	OA 指导培训	驻场服务 7*24	现场或电话远程

3. 技术服务的方式:

长期驻场式服务（驻场地点为水磨沟区政府）

第二条. 乙方应按照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

水磨沟区政府机关、各委办局、辖区 15 个街道办。

2. 技术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按照甲方要求服务期按年度执行，本次签署 2023 年10 月1 日起至 2024 年9 月30 日的运维服务合同。

3.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热线电话、远程桌面支持、驻场解决。

4. 服务类型承诺:

送修、现场、特殊服务要求（如购件、升级等）。

5. 人员保障承诺:

从合同签订日期之日起，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截至期间内以2人驻场费用为准。

由于现场对于人员要求，故从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提供 4 名驻场工程师，驻场地点为水磨沟区政府。

6.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

工作时间（5*8）驻场服务，设置热线电话，记录各类故障申报，并及时处理；非工作时间，提供 7*24 服务热线，记录各类故障申报，并及时处理。具体响应时间根据故障级别如下表：

故障级别	响应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	------	--------

I级:属于紧急问题;其具体现象为:系统崩溃导致业务停止、数据丢失。	30分钟,2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12小时以内
II级:属于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出现部分部件失效、系统性能下降但能正常运行,不影响正常业务运作。	30分钟,2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24小时以内
III级:属于较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出现系统报错或警告,但业务系统能继续运行且性能不受影响。	30分钟,2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48小时以内
IV级:属于普通问题;其具体现象为:系统技术功能、安装或配置咨询,或其他显然不影响业务的预约服务。	30分钟,2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48小时以内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合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现有运行设备的配置情况、数量、分布、使用年限、保修期等设备基础信息;
- (2) 现有运行网络设备的配置标准及相关技术文档资料,厂商的相关信息;
- (3) 因服务工作需求的其他技术资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乙方驻场服务技术人员的办公工作场地;
- (2) 出入服务工作单位所需的证件、卡牌等书面材料;
- (3) 维护系统和项目可能涉及到的应用系统中开设测试用或维护用账号;
- (4) 申请办理统一的服务电话;

3. 其他:

提供项目涉及服务对象的通讯录和不同对象的服务注意项目; 提供项目涉及专用系统的使用与维护说明书, 并安排对服务商项目组服务人员的专用系统使用及维护培训。

1.1、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为壹年技术服务费, 其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310417 元 (大写: 叁拾壹万零肆佰壹拾柒元整) 备注: 4人运维为5个月, 时间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金额为164583.33元。两个人7个月, 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金额145833.33元。

2.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本合同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即¥155208.5 元 (大写: 壹拾伍万伍仟贰佰零捌元伍角), 乙方驻场服务团队正式开展服务工作; 合同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即¥155208.5 元 (大写: 壹拾伍万伍仟贰佰零捌元伍角)。

3. 后续壹年运维服务合同支付方式与本合同付款方式保持一致。

4. 发票开具：

乙方根据甲方的支付金额，开具和支付金额相等的技术服务类 发票。

1.2、**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双方承诺，双方当事人将对其各自及其雇员或代表，在其他一方当事人的办公地点因履行义务而涉及的所有内部数据、公文、信息严格保守秘密，绝不将该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约，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3、**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及补充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并以书面 形式确定。做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合

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无权利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金额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每日千分之四的违约金。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执行。

1.4、第八条. 双方确定, 发生不可抗力因素, 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时, 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双方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 应协商、调解解决, 协商、调解不成的,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无附件。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时生效。

甲方: 中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机要保密局 (盖章) 乙方: 新疆智翔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温泉西路 131 号 地址: 乌鲁木齐南湖东路 95 号 2 栋 16 层

1.5、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1.6、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